

政发〔2022〕29号

签发人：

关于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函

区农业农村局：

贵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流程缩短办理时限有关工作的通知》已收悉，但就具体落实情况需贵局根据我乡实际情况予以考虑。由于我乡农服中心人员不足，仅有2名工作人员，且目前都承担着超出承受能力的工作量，且农机补贴工作已多年不经过乡镇办理，此2名工作人员也不熟悉相关的工作任务，此项工作落实到我乡并不有利于提高办事效率。建议该项工作不要下放至我乡。

专致此函，望理解支持。

2022年9月8日

人民政府

2022年9月8日印发